附件1：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第一届视觉形象设计大赛章程**

**一、竞赛目的**

加强“美育”教育，传播并塑造我校文化特色。

**二、大赛内容**

围绕美育、艺术等专题进行标识、海报、邀请函、道旗、伴手礼（如手提袋）等相关视觉形象设计。

**三、竞赛方式**

1.比赛分组：个人或团队参赛，团队组队员不超过4人，鼓励跨院系、跨专业、跨年级组队。

2.作品形式：最终成果汇总为A3规格展板1-2张（不超过两张），展板内容包括构思理念、基本元素说明等，设计图稿应为彩色，以完整、清晰表达设计意图和效果为准，最终展板不得出现任何署名或标记，一经发现不与参评。

3.格式要求：上述提交形式均提供电子格式文件，电子版展板1-2张（JPG格式、分辨率150dpi），单张文件不超过15M。投稿作品与参赛报名表（见附件2）以班级为单位汇总（汇总表见附件3），压缩发送至指定邮箱７９８１４１７９８@qq.com，文件命名为“视觉形象设计作品-学院-学号-主创姓名”，命名不规范以及逾期将不予接收。

**四、作品要求**

设计作品中必要包含以下两项内容：

1.论坛logo

2.论坛系列主视觉，横竖版海报各一张；横版海报比例为5:3，竖版海报尺寸为16:9。

　　以下为非必要项：

1.论坛logo延伸设计作品：吉祥物、工作牌、邀请函、道旗、伴手礼（如手提袋）等，鼓励大家发挥创意，以更多形式展示作品；

2.作品电子或实物效果图。

**五、赛程安排**

1.作品提交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6日16：00止

2.作品评审时间：2023年10月27日至11月5日

3.结果公布时间：2023年11月8日

**六、大赛奖励**

1．按作品分设一等奖5%、二等奖10%、三等奖20%，组委会将委托专家组对参赛学生的作品进行评审。

2．按照“东南大学成贤学院创新实践学分认定和管理办法”，参赛学生可以获得创新实践学分（获奖学生颁发获奖证书）。

3.获奖作品将在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展厅展出。

**七、注意事项**

1.参赛作品应为未公开发表过的原创作品，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作品本身存在权利瑕疵或存在抄袭、借用等侵权行为，作者本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并取消参选资格，由此给学校造成的负面影响和损失，学校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将已发奖励、感谢信、纪念品等收回、要求参赛者承担消除影响、赔偿损失等法律责任。

2.应征作品如被学校录用，其除署名权外的其他知识产权归学校所有，学校可根据需要用于论坛活动及学校形象的宣传展示，以及在论坛纪念品和印刷品上标记和使用等。

作品的作者有义务根据征集单位意见酌情对作品进行修改直至最终推广使用。

3.来稿作品不予退还，请应征者自留底稿。

**八、竞赛组织管理**

主办单位：东南大学成贤学院教务处

承办单位：东南大学成贤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

竞赛组委会：

主 任：孟正大 杨东辉

委 员：王娟芬 王峰 孙浩 陈晓青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第一届视觉形象设计大赛组委会

　　　　　2023年10月16日